

中山王罍文字編

張守中撰集

中山王
器父字
編

高永祚



中山王璽器文字编

张守中撰集

★

中华书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水利电力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16·11印张·2插页

1981年5月第1版 1981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统一书号: 9018·119 定价: 2.10元

中山王響器文字編序

河北省平山縣戰國中山王墓，地於一九七七年出土了大量帶有銘文的器物。當年秋天張守中同志遂將中山王響銅器、方壺銘文摹本陸續寄到太原。一九七八年又將胤嗣好蜜圓壺、兆域缶和它銅、玉等小件器物文字摹本全部寄來。守中同志對大部份文字皆有準確的隸定和釋文，同時也提出不少闕疑之處進行探討。我雖然也曾提過一些意見，但因水平有限故補力甚微。不間我也曾赴河北省對出土的實物進行了觀摩。守中同志和我於一九七三至七四年在一起編寫過《侯馬盟書》，盟書中的摹本和字表均出于守中之手，無論從字形筆法諸方面均甚謹嚴，因此我對守中同志摹本的準確性具有確信之念。雖然如此，我泥于習慣，對摹本和原器物上的字形仍進行過一次校核。

自從中山王響墓出土文物在京展出之後，響器文字遂易于當世。迄至現在已有十餘家文章發表，考釋精詳多有發蒙創見。守中同志在工作之餘將響器文字彙羅一網，分別部居綴為此編，我曾兩次看到稿本，覺得這個字編對研究我國戰國時期的文字是一部很重要的工具書。其中對一些文字的解釋諸家或有異同者則並存其說或擇信而用，對未能識別者附備待問，將有候于來茲。我們知道戰國文字形變多態，釋識非易，故對字編之輯不能責其全善，如釋瑜（玨）為玨，釋悞（𢇛）為悞等字尚有反復探討之處。

中山王響器文字編，已蒙中華書局決定出版，守中同志來函索寫序言，余自感蟄處山右見聞寡陋，不敢遽然應命。經索思再，又恐負雅意，只好艱舉

—

其中有的是我們所習知者，如以「智」為「知」，以「張」為「長」，以「刺」為「烈」，以「女」為「汝」等，但也發現了許多不習見的音假字例，如以「曩」為「早」，以「忌」為「慮」，以「舍」為「余」，以「餒」為「修」，以「譽」為「數」，以「裁」為「仇」等。從這些現象中我們可以知道，在戰國時期所謂文字异形者，大率在於邊旁紊亂，繁簡雜互和濫為音假，甚至還有為了美觀而信筆裝飾者。由此，我們也可以理解到秦始皇當時統一文字的必要性和它的重要意義。

從古文獻資料方面看，罍器二千四百多字的文字資料也是我國歷史上首次發現的中山國歷史文字最多的第一手資料。在古文獻中《戰國策》中山國部分只有一千八百九十餘字，《戰國策》全書各部分涉及中山國的資料也只有三千九百字左右。《史記》諸世家涉及到中山國的文字亦僅有三千字左右。《韓非子》中僅一千五百餘字。《呂氏春秋》、《說苑》只有一千餘字，而《左傳》中只有四百四十餘字。《新序》一百二十餘字，連同《世本》、《竹書紀年》、《韓詩外傳》諸文獻引徵綜合字數不及一萬三千，況且這些文獻內容多輾轉相引重複之記。因此，罍器文字的發現應該說是我國學術史上的一件大事。

今年前半年河北省高影深同志將最近靈壽縣出土大量的戰國貨幣刀布文字拓本寄來，皆三晉和燕國的遺物，同時影深同志提出了一個值得深思的問題，即靈壽一帶在戰國時曾經屬於中山國的地區，中山國是否有自己的貨幣？當然從這批出土的貨幣中看不到中山國的任何跡象，但所提之問題却很重要。于此使我聯想到中山國器兆域圖中，兩堂間之兩字作「𠂔」形，中從「羊」字的情況，在一般金文中此為「𠂔」字所從者，金文中的「𠂔」字皆作「𠂔」或「𠂔」。秦國重量用

銖兩單位，此為大家所熟知之事。但《說文》中的「兩」字作「𠔁」，秦統以圓錢半兩字作「兩」，無一作「𠔁」形者。在以往出土有記載重量的器物上也曾發現過「兩」字作「𠔁」者。有的同志認為是戰國時期趙國的遺物。一九七九年內蒙准格爾旗布爾陶亥公社西奴墓中出土的銀質虎頭節鈔，上所刻重量記載的「兩」字亦作「𠔁」。考證的同志亦認為，可能是三晉地區趙國王室所造（見《文物》一九八零年七期）。我們知道在先秦貨幣中有一種三孔布，背文一「兩」字恰作「𠔁」形。考古資料表明，趙國是使用布和刀幣的地區，刀是直身者，布先用尖足者，後為方足布所代替，質地非常粗劣，而三孔布較上述趙幣質量為高，且字體亦較清皙端莊，背文標有「朱」兩字。另有一種，其形雖同于三孔布，但無孔，正面鑄有「離石」，「閔」等趙國地望，背文鑄有「廿五」、「廿六」等數字，這種無孔足布與三孔布似應有所區別。裴錫圭同志在《戰國貨幣考》（《北京大學報》一九七八年二期）一文中指出，三孔布上文字中的「上」非「南」，「北九門」、「五陞」如「邑」等地望，幾乎都在趙國之東字部。我們知道上述這些地望與中山國皆有毗連關係，這是一個很值得注意的問題。所謂戰國，在這個時期內各國之間的戰爭從未停息過，某些地區特別是國與國之間的毗連交錯地區，歸屬無常。今以趙和中山為例，如《戰國策·趙策》言：「趙攻中山，取扶柳，五年以擅呼施……齊人伐郭，宋突謂仇郝曰：『不如盡歸中山之新地。』」又云：「趙以二十萬眾攻中山，五年乃歸。」《史記·趙世家》：「惠后十七年，王出九門為野台以望齊，中山之變，這個九門可能即三孔布文字中的北九門，也可能是與北九門相距不遠而與相對稱的另外一個九門。」出九門既可望中山之變，其密近中山當無疑向。在這些密近相近的地區，也必然是兩國互相爭奪的地帶。公元前三零五年，趙國曾攻中山，取丹邱、華陽。

鄆、東垣、石邑等地。于此可以證明三孔布上的「姑邑」即上述之「石邑」。原屬中山，後歸于趙。趙國的重要城邑如「甘丹」、「閼」、「離石」等地名在它的刀布各幣中都有反映，而「石邑」原為中山之地，雖後沒屬於趙，但在趙國即不一定作為重邑看待，所以趙國的平首尖足和方足布中不見「石邑」或「姑邑」的地名出現。上面所述及的鄆、華陽、丹邱等地皆在今河北省的唐山、真定、邢台一帶，因此值得考慮三孔布或有可能即為戰國時期中山國所鑄造之貨幣，其重量單位使用朱兩者恐係受當時他國之影響。至于在形式上同于三孔布而無孔，幣面鑄有趙國「閼」、「離石」諸地名者，很可能是趙國與中山國商業交往的一種專用貨幣。若三晉諸國本來使用「布」制，但趙國為了與燕國交往而專門發行一種刀布，在形式曲直上與燕刀畧示不同，中間鑄以趙國「甘丹」、「白人」等趙國地名，余因所聞不廣，僅以芻蕘之見，就教于識者，實未敢云必。

近年來有不少東周文字的發現，特別是罍器文字的發現，其中不少字形均能從《汗簡》中獲得印証。過去古文字學者對《汗簡》不甚重視，的確，《汗簡》一書中所引証之偽書如《古文尚書》和偽器如「吳季子碑」等固然不少，也有後人弄玄立異自我作古者，不一定全為古文原字，所以招致穿鑿炫眾，疑惑後生，附會增減，任臆欺世之譏，但其中不少字形從今天地下發現的資料証明還是來源有據的。今以罍器文字校核，契合之審甚多，因之今天對《汗簡》一書似有重新估價的必要。茲示畧例如次：

罍器方壺彝字作，《說文》古文作，《汗簡》作。
罍器渴字右旁作，《說文》渴字古文右旁作，《汗簡》渴字右旁

作。

罍器。北域。眡（視）字作。庚馬盟書。覲（視）字左旁有作。者。

汗簡則作。

罍器方壺。唯義可張字作。左旁從系。《汗簡》採碧落文。句。義切張。憑之誅。中之張字亦作。看來以。張為。張由來有素。唯義可張。辭義也。張。有大義。《詩·韓奕》。孔修且張。句近是。

罍器。五年復吳。與圓壺。弗可復得之。復字皆作。德。字形雖同但不能視。為一字。五年復吳。之。復應為。報的假借字。古無輕唇音。復與。報為重唇雙聲字。義亦可通。《汗簡》採碧落文。句。永言德德思樹良因。之。復字循鄭承。規釋。復為。報。孫星衍注。字形釋。復當不能謂之。訛誤。但乖于辭義。庚馬盟書中的。復字有五十四種寫法。連同與。腹字相通者。竟有一百多形。其中如。《汗簡》右。上。之。形作。復。腹。者皆為。復。與。腹字通假為用。故我們不能因同字便賦予同義。試看罍器本身。《史記》字在大鼎銘文中。為。敬順天德之。順。在方壺銘文中。既為。不願逆順。唯順生福之。順。同時又作為。純德遺訓之。訓。又。佳。字。壺和鼎銘文中。既作。考宅維型之。維。和。唯。逆生禍之。唯。又作。其誰能之。之。誰。和。雖有死罪之。雖。等之一字。大鼎銘文中。既作。於虜攸哉之。哉。同時又作為。于茲卒邦之。茲。所以我們對罍器銘文中。雫（越）人餒（修）毀（教）備信。五年復吳。克并之。辭中。既云。復（有人作。顛覆復解）又云。克并。于義重複。應視為兩事。報者乃指報復性的戰爭。克并乃為戰勝而并有其地之義。《史記·越王句踐世家》。七年。拊循其民。士民欲用以報吳。深謀二十餘年。竟滅吳。報會稽之。

恥。《史記·吳太伯世家》：「三年乃報越。」《左傳》：「定公十四年：三年乃報越。」以上述辭例為徵。《說文》：「報，字為耳。至于五年報吳之義，據《史記·越王勾踐世家》稱：「勾踐從吳歸國，改元七年（公元前四八七年）。」士民欲用以報吳，大夫逢同諫止，此為倡言報吳之始。又二年（公元前四八五年）大夫文種言吳政已驕，用貸粟以嘗試，吳貸越以粟。又三年（公元前四八二年）越廷吳參加黃池之會的時機，發兵五萬大舉攻吳。《說文》：「報，字為耳。銘文中所稱五年報吳之事，概指從公元前四八七年士民欲用以報吳而言。」

「北域」四宮中，執「白」宮之「白」字，與《汗簡》「白」（嚮）字下部所從之「白」應為同字。鄭珍箋云：「薛（季宣）本盤庚作寧，洪範洛誥作寧，此係採盤庚而下作旦形不同。據集韻類篇已作宣，知所本汗簡以此不誤，今薛本誤也。此形為嚮，偏旁不可說，其它篇鄉、饗字亦作寧，莫能究其原也……余以為《汗簡》中饗、嚮諸字從「白」者亦為「白」之訛筆。「白」實乃「白」的異體字，「白」又為「鄉」的省體字。甲骨文「白」字作「白」，既字左旁也多有作「白」者。《說文》：「白，穀之馨香也。」又云：「象嘉穀在裹中之形，匕所以扱之，或說白一粒也。」北域「白」之執「白」宮，諸家有釋「旦」者，非是。上部不從「日」而從「白」，其下為「一」字者，即因「白」有一粒之義。北域「白」中之「白」字實為「鄉」字之別構。《禮記·曲禮》：「黍曰薌，合梁曰薌其。」「薌」字與黍稷非馨之「馨」為音假字。黍稷為五穀之主，古祭祀時對五穀統稱為「黍盛」。《公羊傳》：「桓十四年：御廩者何？……黍盛委積之所藏也。」是故「北域」中之執「白」宮，即執「薌」宮，乃掌管祭祀所用黍盛之事者。所云執者，以《儀禮·少牢》：「執葵菹醯醢」義同。在這裏順便再談一點，「北域」中與「執薌宮」有關係其它三宮的意見：「正奎宮」之「奎」應為「圭」的音假字。

即正主宮，與星宿之奎無異。二十八宿中之奎宿為奎，的假借字。十六顆單星聯以奎形。《史記·律書》：奎者主螫萬物也。其義與北域齒無異。所云正者，一如《左傳》昭公十七年，正度量，《禮記·月令》：正灌漑，義同。正有治義。正奎宮，應為掌管治理祭祀時有玉幣主璧之事者。以《禮記·曲禮》：執主器操幣主璧……于義皆同。北域齒中的大槲宮之槲（將）與中山王墓地早年發現守丘刻石文字中的白槲（舊將）之將同義。大將宮之職概為守護陵墓宮堂之事者。瘡宗宮之瘡字乃昭字之音假。我國東周時用字多不諱病，以疾馬盟書中參盟人名中即有瘡、瘍、疥、瘰、瘰、瘰諸字，被盟人名中也有瘡、瘰、瘰諸字可知。況且瘡字附有倚床之義，不盡專指疾病不言。北域齒所謂瘡宗宮者即昭宗宮。昭宗為昭顯先王之義。昭宗宮的職責與《周禮》內、外宗有相似之處，概為管理宗祀之祭儀。籩豆犧牲之事者，故北域齒中昭宗執籩、正主、大將四宮均專為中山王陵墓宮堂服務之官府名稱。

以上許多字解皆係我平素留意于《汗簡》，在檢校輿器文字時觸機而發者，言不盡當，錯誤難免，但求無大玷于字編，同時亦借為《汗簡》聊揚一善，敢企識者匡正。

一九八零年八月十二日于介休 張 頌

凡例

一本編收字採自河北省平山县出土戰國中山王響器。器凡一百一十八件，其中銅器九十件，玉器二十六件，木器二件。

一摹錄文字銅器多依據拓本並對照實物復核。玉、木器則直接依據實物。一本編總計收錄文字二千四百五十八字，分編為單字、合文、存疑字三個部分。殘字中有部分并入相同字例，殘缺過甚者未予收錄。

一本編收單字五百零五字，合文十三例，存疑字十九字。單字與合文各依楷釋筆畫簡繁順序編次。

一審釋文字吸取各家最新考証之說。

一凡字形相同，一器數見者一般僅錄一例，下面註明重見若干例。

一凡一字而有數用的則分別重出，下註說明。

一本編收錄各字之下均註器名以示出處，凡器名相同者則再註器號以作區別，唯西庫第十五號方壺及東庫第六號圓壺兩器，虽有相

同器名。但因引用文字頗多，為檢閱明晰和減少書寫重複，凡引該二器銘文者下面只註器名而不再註明器号。

一本編收录的詞例、句例均分別註於所收各字之下。凡有未註出者或因該字单独存在或因該字上下文殘缺。

一本編收录的詞例、句例中用“|”号代替本字，用“□”号代表存疑字或殘字。

一卷末附中山王響器文字編檢字格，內數字代表頁碼，以供檢查。

目 录

序言

凡例

中山王罍器文字編

单字

合文

存疑字

附录

罍器铭文拓本

罍器文字摹本

採用器物目录表

檢字

后記

一
一
一
一
一
七九
八一
八五
八五
一〇一
一四三
一四九
一五七

中山王響器文字編

張守中譔集

單字

北域圖二例
其一 足其一 廂廂

冢灯
冢一石三百五十五刀之冢

盂
东庫：一七
十一年

圓壺
冢一石三百廿九刀之冢

圓壺
东庫：七
冢一石三百刀之冢

圓壺
西庫：一七二例
冢一石八十二刀之冢
十一年

圓壺
西庫：一九
冢一石百廿二刀之冢

帳杆母扣
車馬坑：三〇之五

帳杆子扣
車馬坑：三一之一〇

帳杆子扣
車馬坑：三三之一

大鼎
三例
其一 獲其均於一施、張為一宗、裁一才仿、
智為一臣之宜施、後一其庸用之、昔者吳一并寧、

方壺
五例
下不悉於一施、一非之、為一臣而飯臣其宗、
旌諱嘗敬則堅子一至庸悉深則堅子一新、

大鼎
一 餽數備恣

北域圖
夫一 堂

大鼎
嘉其

力

人

一

又



同有六鼎五例一氏十忠臣貯天其一登于樂奉邦佳一死皇及參殄亡不若克一工智施詒死皇之一若

方壺

上例是一執惠遺悲溢一惡熒亡一韓息天不臭其一元忘休一成工天子不忘其一勛

圓壺 母一不敬



北域圖
一 事者官恩之



玉飾 西庫二九三
文一



从朱德熙表錫圭釋文
圓壺 冢一石三百廿九一之冢



圓壺 东庫二七
冢一石三百一之冢



圓壺 西庫二九
冢一石百廿二一之冢



圓壺 西庫二七
冢一石八十二一之冢



提練圓壺
冢四百七十四一之冢



扁壺 东庫二四
冢五百〇九一



盃 东庫二六
冢三百卅五一
盃 东庫二七
冢三百八一



灯 冢一石三百
五十五一之冢
扁壺 东庫二五
冢三百六一之冢

二



兆域圖 三例王堂方一百尺
王后堂方一百尺 恣后堂方一百尺



圓壺 西庫二七
冢一石八十一刀之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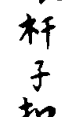
圓壺 西庫二九
冢一石百卅一刀之冢



盃 东庫二六
十一年
扁壺 东庫二四
十一年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〇之七



帳杆子扣 车马坑三一之八

七

十

1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〇之六

十

1 帳杆子扣 车马坑：三一之四

八

八

1 鳥柱盆
年

八

1 盂 东库：二七
冢三百一刀

)(

1 帳杆子扣 车马坑：三三之五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二之二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〇之二

帳杆子扣 车马坑：三一之三

九

九

圓壺
冢二石三百廿一刀之冢

九

扁壺 东库：二四
冢五百一〇一刀

1 帳杆子扣 车马坑：三一之七

1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二之四

ㄣ

1 帳杆母扣 车马坑：三〇之九

ㄣ

十

十

大鼎 二例
佳一四年、刺城邕言一、

方壺 佳一四年

十

神尊 东库：三六
一四年

十

圓壺 东库：七
一三年

十

神尊 西库：五八
一四年

十

神尊 东库：三五
一四年